

别让违法驾驶耽误了团圆

十堰交警发布4起春运典型案例

龙年春节即将来临,回乡探亲、朋友聚会及中短途自驾游出行活动增多,道路交通压力增大。前天,市公安交管局公布4起春运期间查获的典型案例,提醒驾驶员安全文明出行、平安回家过年。 ■记者 杨建波 特约记者 陈霞

典型案例 1 连续驾车6小时构成疲劳驾驶

1月16日,市公安交管局六大队机动大队根据有关部门研判预警,拦截一辆涉嫌疲劳驾驶的重型货车。

民警查看车载GPS终端、核查货车监管平台的车辆行驶记录,发现这辆货车于1月16日7时13分至13时51分,连续行驶6小时,中途没有休息20分钟,构成疲劳驾驶。

民警对驾驶员钱某进行批评教育,做出罚款200元、记3分的处罚。

民警提醒:长时间疲劳,驾驶员会出现视线模糊、精力不集中、反应迟钝、焦虑急躁等现象。运输企业要合理安排驾驶员休息,利用动态监控手段确保驾驶员连续驾驶时间不超过4小时;乘客如发现驾驶员疲劳驾驶,应及时制止。

典型案例 2 无证驾驶先后3次被查

1月23日,市公安交管局四大队在黄方路焦家院路段例行检查。对鄂CCXX6E牌号小轿车检查时,民警发现驾驶员李某神色慌张。

经查,李某没有驾驶资格。此外,2022年9月李某因饮酒、无证驾驶被查,2023年11月因无证驾驶被查。

询问得知,李某的文化水平不

高,无法通过科目一考试,导致他一直没有取得驾驶资格。这次孩子放假,他怀着侥幸心理,开车去接孩子,没想到被查。

民警提醒:近5年的春运,全国由无证驾驶肇事导致的死亡人数占总数的7.1%。无证驾驶危害大,损人害己事故多,请严格依法遵章驾驶机动车。

典型案例 3 “失驾”人员还敢开车上路

1月22日,市公安交管局五大队在北京北路开展交通违法整治期间,一辆牌号为鄂C970XX的黑色轿车被交警拦下例行检查。当民警要求驾驶员王某出示证件时,他十分紧张,说话吞吞吐吐。经一再询问,他才承认驾驶证已被吊销。

后经公安网核查,王某的驾驶证

被吊销后,并未重新考取驾驶证,此次属于无证驾驶行为。

民警提醒:因驾驶证被扣留、暂扣、停止使用、超过有效期被依法注销、吊销而丧失驾驶资格,这类人员被称为“失驾”人员。在没有重新取得驾驶资格前,他们是不能驾车上路,否则就是违法。

典型案例 4 4次酒后驾驶被查

1月25日,时某饮酒后驾驶机动车,被郧阳交警查获。这是他第4次酒驾被查。

时某是郧阳区城关镇人,2015年2月12日因酒驾被处暂扣6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并罚款2000元;2017年2月24日,第二次酒驾被行拘3日,同年7月13日被市公安交管局处罚款2000元、吊销机动车驾驶证;2020年9月1日,第三次酒驾被郧阳区公安分

局裁决行拘7日,并因再次酒驾及“失驾”,被处合并罚款3500元。

市公安交管局负责人表示,春运期间,十堰交警部门将继续加大对无证、闯红灯、超员超载、疲劳驾驶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。整治的重点道路包括:超速易发路段,事故多发道路,易结冰路段;市区道路;农村道路;交通堵点和乱源;车辆出站、出城的交通节点。

城区法院昨日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拘传33名“老赖”



法院执行干警将失信被执行人带上警车。

■文、图/记者 叶楚榕 韩玉砚
通讯员 华阳阳 王诗君

昨日清晨,茅箭区、张湾区法院同步开展集中强制执行行动,共出动执行干警74名,拘传失信被执行人33名,重点化解涉农民工工资、劳动报酬等涉民生案件。

拒偿近百万元欠款 男子清晨被拘

昨日早上5点50分,茅箭区法院的48名执行干警兵分两路开展行动,记者跟随其中一组冒雪出发。

“开一下门,我们是茅箭区法院的。”在北京南路春华嘉苑小区,一位中年男子打开房门,经辨认,他就是被执行人杨某。经了解,杨某家中有病人,执行干警决定在屋外宣读拘留决定书,不打扰他的家人。

据悉,杨某欠申请执行人谢某本金利息近百万元,双方于2023年3月签订调解协议,并在法院通过诉前调解程序办理赋强公证。但杨某未能按照公证书约定时间和金额履行还款义务,违反双方的约定,因此,谢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“我们这次重点化解涉农民工工资、劳动报酬等涉民生案件。”茅箭区法院执行局局长韩朝贵介绍,此次行动涉及案件54件,其中涉劳动争议、农民工工资等涉民生案件32件。涉案标的最小的8000余元,最大的210余万元。

此次行动拘传24人,达成执行和解21件,和解金额610余万元,当场履行212万元,采取司法拘留措施7人。

电话里谎称“人在陕西” 干警上门堵住他

昨日早上清晨6时,张湾区法院执行局组织开展集中执行行动。

记者跟随执行干警来到张湾区西城路龚某的家。敲开房门确认其身份后,执行干警的第一句话就是“昨天打电话给你,你不说自己在陕西吗,这是半夜回来的?”穿着一身睡衣的龚某顾左右而言他。执行法官现场宣读拘留决定书后,因一笔3万余元的民事纠纷成了失信被执行人的龚某,被带上警车。

“今天的行动拘传失信被执行人9人,涉案13件。已和解5件,执行完毕两件,两人因仍拒不履行被采取拘留措施,执行到位15万元。”张湾区法院执行局局长冯中强介绍,为落实落细省高院“百日执行攻坚荆楚行动”及“涉民生案件和其他小标的案件集中执行专项行动”部署,法院将对一批规避执行、抗拒执行的涉民生案件持续开展打击。

诚信社会
你我共建
信用十堰

□烟草专卖普法案例解析

烟草专卖出新规 保护未成年人

吴先生是两个孩子的父亲,听说《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对保护未成年人有了新规定,想了解一下。

市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表示,《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将新修订的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立法宗旨和相关规定贯穿其中,对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持证人的经营场所、经营行为和延续条件进行了规定。其中,明确持证人

的经营场所显著位置未设置相关禁止销售标志的,将会受到停业整顿,甚至是取消经营资格的处罚;不仅要求持证人不得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,还要求其主动履行核实购烟人年龄的责任,对难以判明是否是未成年人的,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;规定幼儿园周围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在有效期届满后不予延续。 通讯员 周学平

迁坟公告

因汉江师范学院校园项目建设需要,现将建设区域内迁坟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迁坟范围:项目涉及的汉江师范学院校园西侧、道和天下小区以东、太和花园以南、献珍路7号汉江师范学院西区以北校园建设用地红线范围内。

二、相关事宜:请上述汉江师范学院校园用地范围内的坟墓权利

人、利害关系人或委托代理人自公告之日起20天内到擂鼓台社区联系办理迁坟手续。逾期未登记的,作无主墓处理。

三、联系方式:

联系人:擂鼓台社区 尤丹婷

联系电话:擂鼓台社区

0719—8879522 18972503300

特此公告

十堰市茅箭区二堰街道办事处
擂鼓台社区居民委员会

2024年2月7日